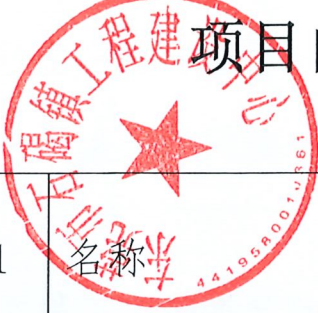


# 广东省东莞市石碣医院医疗卫生能力提升 项目白蚁防治服务采购需求书



1	名称	广东省东莞市石碣医院医疗卫生能力提升项目白蚁防治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东莞市石碣镇工程建设中心 地址：东莞市石碣镇同德路东2号 联系人：刘工 联系电话：0769-86633398
3	中介服务名称	乡村振兴咨询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符合国家规定的技术、资质条件并具备在项目所在地区开展工作所需的白蚁防治相关资质，要求承诺本项目竣工后15年包治期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服务机构响应文件应提供白蚁防治资质资质证书及白蚁防治业绩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包括但不限于： 1. 项目建设规模：暂按17494.09平方米计取； 2. 按照JGJ/T245-2024《房屋白蚁防治技术

		<p>标准》、DB44/T 857—2011《新建房屋白蚁预防技术规程》相关技术标准进行防治进行防治。必须使用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生产并符合相关要求的环保药剂。</p> <p>3. 预防包治期限 15 年，包治期限自工程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东莞市石碣镇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结算以实际按镇财政结算结果为准，最高不超过概算限价 34988.18 元。</p>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 12 个月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9	验收	<p>1. 验收时间：：白蚁防治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p> <p>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</p> <p>3. 验收标准：按国家现行的标准、规范、规程及国家、广东省、东莞市有关规定执行。</p> <p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</p>
10	结算方式	一次性付款：提交相关资料，经财政审核后，

		一次性支付至结算价的 100%。
11	违约责任	<p>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</p> <p>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，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，还应当履行债务。</p>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在石碣镇人民法院诉讼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</p>

		<p>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
--	--	--